

证券代码：688262

证券简称：国芯科技

公告编号：2025-012

苏州国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国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或“会议”）于2025年2月28日11:00在苏州市高新区汾湖路99号狮山总部经济中心1号楼16层会议室举行。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5年2月21日通过电子邮件及电话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采用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曹宏伟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苏州国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和要求。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监事认真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发展需要，监事会同意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本次申请授信的银行包括多家银行，具体授信可以在不同银行间进行调整。综合授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借款、银行承兑汇票、票据贴现、保函、信用证、项目贷款借款等品种。该综合授信事项有效期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2025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二）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 2,679.13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最终补流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的实际节余募集资金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该项目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的审议及表决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程序合法有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特此公告。

苏州国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3 月 1 日